

豐饒傳承儲蓄保險計劃 III

預繳保費保證優惠利率



於推廣期內成功投保豐饒傳承儲蓄保險計劃III，
並於投保時預繳保費，可享有**每年4%的保證優惠利率**！

保險計劃	保費供款年期	保費繳付模式	保單貨幣	預繳保費 保證優惠利率
豐饒傳承 儲蓄保險計劃III	5年	按年繳交及 保費預繳	港元 / 美元	年利率4%

條款及細則請參閱下頁

堅守承諾 · 終身相伴

說明例子

假設豐饒傳承儲蓄保險計劃III的年繳保費為40,000港元，而您投保時選擇以按年繳交及保費預繳的方式繳付全期5年保費，並且新保單符合此推廣之所有條件。

第1個保單年度的保費	40,000港元
+	
第2個保單年度的保費	38,462港元 即 $40,000 \text{港元} \div (1 + 4\%)$
+	
第3個保單年度的保費	36,982港元 即 $40,000 \text{港元} \div (1 + 4\%) \div (1 + 4\%)$
+	
第4個保單年度的保費	35,560港元 即 $40,000 \text{港元} \div (1 + 4\%) \div (1 + 4\%) \div (1 + 4\%)$
+	
第5個保單年度的保費	34,192港元 即 $40,000 \text{港元} \div (1 + 4\%) \div (1 + 4\%) \div (1 + 4\%) \div (1 + 4\%)$
<hr/>	
一筆過預繳保費	185,196港元

若選擇以年繳方式繳交保費，5年總保費將為200,000港元，因此**一開始時預繳保費可節省14,804港元！**

以上數字已調整為整數及只作舉例說明之用。

條款及細則：

1. 此保證優惠利率（「本優惠」）之推廣期由2025年10月1日起生效（「推廣期」）及以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不時之最新公佈為準。
2. 本優惠只適用於經由中國人壽（海外）的保險經紀渠道遞交之投保申請。
3. 本優惠只適用於投保中國人壽（海外）的「豐饒傳承儲蓄保險計劃III」（「本計劃」），並須符合以下要求：
 - (a)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及保險建議書上列明之有效期內遞交完整要保書及保險建議書；
 - (b) 要保書的簽署日期必須為推廣期內；及
 - (c) 投保時必須以按年繳交及保費預繳模式繳付保費。
4. 本優惠以每份保單計算，即使保單持有人投保多於一份本計劃的保單，每份保單均可享有本優惠。就每份保單可享有之折扣優惠金額，請參考相關個別之保險建議書。
5. 在保費供款年期內，到期保費將於每年從指定賬戶內扣除。若因不同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提取預繳保費餘額、更改保費繳付模式或更改保單貨幣）以致不足以繳付全數到期保費，中國人壽（海外）會發出「繳費通知書」要求客戶繳付不足之保費以維持保單生效。中國人壽（海外）有權隨時修改此項規定。
6. 預繳保費餘額（如有）將存放於保單的指定賬戶內積存生息。現時年利率為4%，此利率為保證。
7. 本優惠不適用於任何保費徵費。
8. 本計劃由中國人壽（海外）承保，並受保單內的所有條款及細則規限。本宣傳品應與本計劃之產品小冊子一併閱讀。有關本計劃之產品詳情及主要風險，請參閱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條款之條款及細則。有關本計劃的一切內容，概以保單條款為準。
9. 中國人壽（海外）有權隨時更改本優惠的條款及細則、停止或取消本優惠的全部或任何部份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中國人壽（海外）擁有最終決定權。
10. 除中國人壽（海外）及保單持有人外，並無其他人士及團體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1. 保單持有人於參加本優惠之同時，即表示已閱讀及接受本優惠的條款及細則。
12.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3.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國人壽（海外）的任何產品。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